

汪水
张明

JS-0-19-A-07

报告编号: ZBHC220406W01-04a



分析报告

项目名称 例行检测

委托单位 东营国安化工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 2022年5月31日

中博华创(东营)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

一、基本信息

受检单位	东营国安化工有限公司	详细地址	东营市利津县陈庄镇
联系人	张部长	联系电话	18678635975
采样日期	2022. 04. 22-2022. 04. 23	检测日期	2022. 04. 22-2022. 04. 23
样品状态描述	废水: 微黄无味微浑液体		
仪器设备	名称	编号	型号
	紫外分光光度计	ZB-011-01	UV-5200
备注:			

二、检测技术规范、依据及参数

类别	分析项目	分析方法	方法依据	检出限
废水	硫化物	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	HJ 1226-2021	0.01mg/L

三、废水

(一) 水质基本参数

采样点位	采样日期	采样时间	水温 (°C)	流量 (m ³ /d)
DW001 污水排放口	2022. 04. 23	06: 45	23. 4	60
		08: 50	23. 6	
		13: 50	24. 0	

(二) 检测结果

采样点位	采样日期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DW001 污水 排放口	2022.04.23	硫化物 (mg/L)	<0.01	<0.01	<0.01

编制人: 张文峰

审核人: 符华

签发人: 陈淑霞

签发日期: 2022.5.31

—— 本报告结束 ——



注 意 事 项

- 1.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（公章）及骑缝章无效。
- 2.本报告无编制、审核、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- 3.对本报告检测结果若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报告签发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4.不可重复性试验不进行复检。
- 5.若客户送样，报告结果仅对来样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- 6.未经本单位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本报告。
- 7.未经本单位同意，不得擅自使用本报告结果进行不当宣传。
- 8.本报告涂改无效。

通讯地址：山东省东营市开发区东五路1号1幢403室

邮政编码：257000

联系电话：18678675114

